

附件一

表一：「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推薦表

※推薦工程 主管機關	機關名稱：經濟部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徐永達/管理師 連絡電話：(02) 23713161#652 傳真電話：(02) 23820908 E-mail：ythsu@moea.gov.tw
※工程主辦機關	機關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中區工程處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林彥廷 課長 連絡地址：406 台中市北屯區瀋陽路三段 396 號 連絡電話：(04) 22444581 #470 傳真電話：(04) 22454025 E-mail：kimi1230@mail.water.gov.tw
代辦機關	機關名稱： 統一編號：(廠商填寫)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傳真電話：() E-mail：
設計單位	單位名稱：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97586963 連絡地址：408 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十七街 137 號 3 樓 連絡電話：(04) 23208051 傳真電話：(04) 23208025 E-mail：limi@ms7.hinet.net
監造單位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中區工程處第三工務所 統一編號：05387158 連絡地址：420 台中市豐原區豐勢路二段 1200 巷 6 號 連絡電話：(04) 25723074#207 傳真電話：(04) 25723076 E-mail：tzunghuei@mail.water.gov.tw
施工單位	單位名稱：鐵山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61771535 連絡地址：臺中市北區錦華街 44 號 1 樓 連絡電話：(04) 22333354 傳真電話：(04) 22303574 E-mail：jackiewu99@yahoo.com.tw
分包單位	單位名稱：(施工單位之分包廠商名稱) 統一編號：(廠商填寫)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傳真電話：() E-mail：
專案管理單位	機關名稱： 統一編號：(廠商填寫)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傳真電話：() E-mail：
※機關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

※工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類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利類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二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級)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類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級) <input type="checkbox"/> 設施類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級) <input type="checkbox"/> 軌道類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級)		
※工程名稱	大安溪新設水管橋工程		
※施工地點	苗栗縣苑裡鎮台中市后里區	工程契約金額	原契約 338,300 仟元 變更後 336,035 仟元
工程內容 (工程概述、期程)	<p>(一)因應產業升級台商回流產業用水需求增加，為配合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及氣候變遷造成區域供水風險，對各供水系統間辦理區域備援調度幹管工程，以強化供水韌性降低缺水機率，符合行政院「備援」及「調度」穩定供水策略，滿足區域發展所需。</p> <p>現階段鯉魚潭北送水量約 6 萬 CMD(山線 4 萬+海線 2 萬)，完成後強化由鯉魚潭淨水場支援供應竹苗地區之供水能力並降低供水風險，可增加支援量至 20 萬 CMD(山線 12 萬+海線 8 萬)，其中竹科銅鑼基地需水量為 1.6 萬 CMD，竹南基地需水量為 3.89 萬 CMD，除滿足民生用水，亦可滿足銅鑼、竹南兩個科學園區的長期用水。本工程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管橋為鋼構組件，全長 761.4m，斜張橋塔 4 座(P2、P3、P5、P6)。 2. 土建工程:A1、A2 橋台 2 座、全套管基樁 62 支、橋墩 7 座(P1~P7)。 3. 管線工程:左岸埋設 800mmϕ 及 1200mmϕ 管線計 15m，右岸埋設 1200mmϕ、800mmϕ、4.500mmϕ 管線計 207m。 5. 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951m³，4.5cm AC 路面修復工程 230m³。 <p>(二)施工期程:本工程於 108 年 2 月 13 日開工，總工期 510 工作天，累計工期 507.5 工作天，目前待相關試驗報告完成後，即可辦理完工相關事宜，預計 110 年 10 月 31 日完工。</p>		
推薦時預定施工進度	99.82%	推薦時實際施工進度	99.95%
查核機關	經濟部		
歷次查核日期	108 年 10 月 28 日/ 110 年 7 月 28 日	歷次查核分數	82/ 87
遭遇困難問題之解決	目前工程已近完工，已無困難問題。		

<p>工地安全衛生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監造單位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工程契約、圖說、施工規範及補充說明書等相關規定於施工期間進行檢查。 2.水管橋結構組件均以地面組立為主，降低施工人員需高空作業安全疑慮。 3.於上游端建置水位警示設備，並訂定水位異常上漲之緊急應變計畫與處理措施，保障施工人員安全。 4.廠商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成立勞工安全衛生組織及協議組織，並指派專職安全衛生人員及業務主管常駐工地。 5.定期召開安全衛生會議，並對各項施工作業及設施實施自動檢查措施，開工至今零工安、零災害。 6.加強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7.每日工作前工具箱會議加強危險預知，強化工安意識。 8.施工用機具及供電設備定期及不定期檢點及保養。 9.定期、不定期工安環保督導及不定期主管走動管理。
<p>※生態環境維護之措施(包括自然生態工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案最大跨距達 160m，落墩位置均可避開常流水區域，降低對水利防洪之影響，提高河防安全，降低影響河床生態。 2.墩柱以「圓形」與「橢圓形順水流」設計，減少阻水面積，可友善維持河道穩定，減輕生態影響。 3.施工便道採用現地河床料，就地取材，減少施工汙染，降低影響河床生態，常流水區域，設置 RCP 管維持行水，以維持河床生態。 4.橋梁設置維修通道連結橋梁兩端，未來維修不需下至河床，不影響河床生態。 5.本地區位於石虎棲地，因施工驚擾致使石虎遷徙造成路殺事件頻傳，故設置圍籬防止石虎路殺。

<p>※工程之創新性、挑戰性及周延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案為全國最大跨距 160m 水管橋，新穎具現代感，雄偉壯觀且線條優美，充分展現力與美的組合，美侖美奐，將成為當地地標，展現自來水公司對於穩定供水的用心。 2.因管梁桁架高度為超高，西濱公路橫越橋下高度限制，調度超低板之台車運輸，並事先模擬運輸路線，避免運輸途中遭遇阻礙。 3.運用 3D 模擬真實工程作為，整合圖說內配置及各設備等實際位置模擬，有效降低介面衝突。 4.運用 3D 模擬結構分析等作為，檢核各段設計饒度等。 5.本案以結構 3D 動態模擬，分析各施工階段所需施拉預力值並確保完工後橋梁安全性。
<p>※工程優良性績及顯著效益</p>	<p>一、工程優良性績</p> <p>本工程 110 年經濟部優質獎第三名。</p> <p>二、顯著效益</p> <p>進行山海線分流可穩定供水，鯉魚潭淨水場新設 $\phi 800\text{mm}$ 管線經由后里區公館里、土城里及新設大安溪水管橋至北岸 140 線送往海線通霄、後龍地區。山線仍由台 13 線經三義、銅鑼送往苗栗竹南地區，完成分流送水提升供水效益。</p> <p>未來「大甲、大安溪聯合供水運用計畫」完成後，鯉魚潭場將更有能力穩定北上支援苗栗達 20 萬噸(山線 12 萬+海線 8 萬)。</p>

備註：1. 機關名稱、單位名稱及工程名稱，請填正式名稱（不得為簡稱及簡體字）且與契約簽約名稱相符，如有變更請提佐證資料；若以開口契約子案推薦者，其工程名稱請填寫子案名稱，經費需占總工程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另該子案施工查核紀錄請專案於指定之資訊網路系統登錄。

2. 有「※」符號者為必填之欄位，如有漏填即不予列入評審。
3. 建築師事務所之統一編號請填寫負責人身分證字號。
4. 分包廠商應由得標廠商將分包契約報備於工程主辦機關，且分包廠商之分包比率需達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其中分包比率以工程主辦機關與得標廠商間之契約金額（單價）為計算基準。統包工程亦同，惟設計單位屬分包廠商者，不受前述分包比率限制。
5. 分包廠商需經機關同意始得推薦，且分包契約之報備應於主管機關推薦參選前完成。
6. 機關提報「公共工程金質獎」之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應完整填

報欲推薦機關及單位（例如：共同承攬廠商、符合推薦資格之分包廠商...等）。本獎項之獎勵對象以推薦表之受推薦機關及單位為限。